

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激发乡村振兴活力

汪婧 王素琴/江苏省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是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以分工协作为前提，以规模经营为依托，以利益联结为纽带的一体化农业经营组织联盟。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有利于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有利于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南京市围绕主导特色产业，大胆创新、加大扶持，培育了一批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创新了农业生产组织方式，提升了农产品市场竞争力，带动了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

培育成效

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市场竞争力。联合体弥补各主体比较劣势，降低自然、市场等风险，实现“1+1+1>3”的融合聚变效应。通过主体间的协作，龙头企业获得了可靠的原料来源，提高了产品的品质。合作社上联企业，有了稳定的销售渠道；下结农户，服务对象更加稳定，职能定位更加清晰，有利于实施统一管理和服务。家庭农场依照企业和合作社的需求进行农业生产，降低了生产成本和经营风险，提升了经营收益。江苏浦桥玉剑产业化联合体围绕“打造高端有机绿茶”的核心目标，牵头企业江苏浦桥玉剑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高标准茶叶种植基地6000亩，通过合作社实施统一育苗、统一管理、统一农资等标准化生产，产品品质得到了保障。通过企业专业化的市场拓展和品牌宣传，茶叶市场价高达3000~4000元/斤。产品的优质优价提升了家庭农场及合作社成员的茶叶种植效益，由原来的每亩不足3000元增加到近万元。

推动农业三产深度融合发展。联合体内企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各类主体围绕主导产业，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畅通供应链，发展休闲农业、电子商务等新产业新业态，探索建立一二三产业紧密连接、融合互动、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有效串联了从田间地头到餐桌的全产业链。南京六合巴布洛兴泉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牵头主体江苏永鸿巴布洛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建设占地15000亩的巴布洛生态谷，在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的传统农业生产基础上，打造了生态观光、休闲采摘、特色餐饮、主题住宿等农业新业态。同时，牵头企业还延伸发展“云厨1站”新业态，采用“线上线下+现代物流”的服务模式大力发展中央厨房，目前已拥有社区店250家，打通了采、产、供、销的农业全产业链，有效推动了农业三产深度融合发展。

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通过发展联合体，充分发挥所长，开展涵盖生产资料供应、农机服务、农技推广、加工运输等方面的社会化服务，有力促进了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的推广应用。南京市溧水区露晨蔬菜产业化联合体牵头企业南京露晨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统一农资采购、统一育苗供应、统一茬口安排、统一运输销售等“八统一”模式组织生产，组建了农机服务团队，成员可以市场价的70%租用农机或由农机服务团队提供全程操作服务。高淳区仙草堂园艺产业化联合体为其成员免费提供草莓、西瓜、葡萄、杨梅等组培苗培养、产业化快繁和技术服务，联合体还计划引进车厘子等效益较高的水果在本地种植，使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得到快速推广。

促进农业绿色发展。联合体各成员通过资金、技术、品牌、信息等要素融合渗透，形成比较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降低交易成本，提高资源配置效率。通过种养结合、种养加一体化布局，有效促进了绿色农业、循环农业和有机农业的发展。南京市江宁区禽蛋产业化联合体、南京温氏产业化联合体等，为联合体内成员提供鸡粪作为粮食种植的有机肥料；合作社和家庭农场主要从事大田种植，为企业蛋鸡养殖提供饲料用粮，真正实现了节本增效。江宁区禽蛋产业化联合体每年提供鸡粪有机肥料3600吨，提供饲料用粮200吨，节约成本70多万。

带动农民增收。联合体引导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紧密合作，提升产业价值链，完善订单保底收购、二次利润返还、股份分红等利益联结机制，有效连接了“千家万户小生产”与“千变万化大市场”，使小农户能够同步分享农业现代化成

果。目前南京市 15 家联合体直接带动农户达到 3000 多户。南京市露晨蔬菜产业化联合体以低于市场价的 20% 供应蔬菜种苗，对当季统一安排种植的蔬菜以高于市场价 0.5 元的价格收购，目前各蔬菜种植主体与龙头企业签订蔬菜种植收购订单协议达 9000 多万元，有效带动周边 2000 余名农民就业，户均年增收 4 万元以上。南京天纬农业粮食产业联合体签订水稻订单近 10 万亩，家庭农场水稻种植每亩增产 100~200 斤，订单销售收入平均每亩增加 150~300 元，总收入增加 4 万~12 万元，2018 年成员分红达到 300 万元。

实施路径

壮大产业，夯实产业基础。以绿色、优质、高效、规模发展为方向，构建以优质粮油、绿色蔬果、精品园艺、健康养殖为主导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重点打造了高淳螃蟹、溧水“五莓”、江宁花卉园艺、浦口苗木、六合蔬果、“两河两湖”流域稻米等优质特色农产品基地，发展了盐水鸭、雨花茶、“四莓”加工食品等为核心的农产品精深加工业，建设了一批田园综合体、乡村民宿等休闲农业示范点，创建了溧水“无想田园”、江宁“善田江宁”、高淳“固城湖”、六合“多彩竹镇”等区域公用品牌，为引导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打下了“合”的产业基础。

培育主体，厚植发展土壤。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 181 家，进入省政府优先扶持名录的农民专业合作社 675 家，进入名录的家庭农场 3154 家，为联合体发展提供了主体支撑。将带动农民增收作为农业龙头企业认定的条件。在政策扶持上，按照“带动农民增收的优先扶持、带动作用越大扶持力度越大”的原则，引导农业龙头企业融合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鼓励企业通过实行保护价收购、二次返利等形式，与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签订农产品购销合同，密切与农户的利益联结。截至 2018 年底，南京市农业龙头企业与合作社、家庭农场开展订单合作的超过 100 家，带动 150 多万农户，奠定了联合体发展的基石。

示范引领，树立发展典型。出台《关于开展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建设工作的通知》，开展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认定，明确了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特征和条件，要求由 1 家市级或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牵头发起，至少有 1 个进入省政府有限扶持名录的合作社和 5 家家农场作为联合体成员主体；制定了建设标准，对牵头企业经营效益、基地规模、科技创新、市场信息、品牌共享等方面提出具体要求。此外，鼓励各区根据自身发展情况，开展区级示范联合体创建，形成了省、市、区三级联创的机制。目前，南京市发展示范联合体 14 家，其中省级示范联合体 7 家，市级联合体 10 家，以点带面，逐步推进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培育。

加大扶持，提供坚实保障。出台《关于进一步完善政策体系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鼓励农业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创新内部资源共享机制，引导发展绿色农业、循环农业和有机农业。利用“南京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风险补偿基金”平台，为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牵头企业提供“无抵押无担保”、利率为银行贷款基准利率、额度为 600 万元的贷款；同时，对其从商业银行贷款实际支付利息的 50% 进行补贴，额度为 40 万元。利用省、市级财政资金，设立专项对评定为市级以上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牵头农业龙头企业给予 20 万元奖励。

对策建议

丰富产业业态。围绕果蔬、水产、茶叶、稻米等主导优势产业，通过龙头企业带动，实行交易联合、要素联结及互助联结等多种模式高质量发展产业化联合体。借助南京市都市休闲农业优势，鼓励联合体进一步强化产业链上下游之间的分工协作，构建相互衔接配套的全产业链，实现单一产品购销合作到多元要素融合共享的转变，积极推进农业与加工业、休闲旅游等深度融合。

创新运营机制。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引导各成员在充分协商基础上，制定共同章程，明确权利、责任和义务，提高运行管理效率。支持龙头企业发挥自身优势，为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农业生产经营提供贷款担保、资金垫付等服务。

鼓励各联合体成员通过土地、资金、设备、劳务等入股龙头企业生产经营，通过采用“保底收益+股份分红”的分配方式，更多分享联合体专业化分工、标准化生产和规模化经营所带来的经济效益。

加强品牌建设。通过发展联合体，统一技术标准，严格控制生产加工过程，大力推广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建设，开展“两品一标”认证，保证产品品质。鼓励联合体围绕“健康米”“雨花茶”“盐水鸭”“五莓”等优势产业，立足消费导向，坚持品牌引领，整合品牌资源，统一开展营销推广，打造联合品牌，授权成员共同使用。

优化发展环境。进一步落实现有的设施用地、财政金融等配套政策，整合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农业综合开发等相关项目资金，向符合条件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及其成员主体适当倾斜。整合“金陵惠农贷”等金融政策，鼓励金融机构开发符合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需求的信贷产品、保险产品和服务模式；探索以龙头企业为依托，综合考虑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财务状况、信用风险、资金实力等因素，合理确定联合体内各经营主体授信额度，实行随用随借、循环使用方式。加强土地流转服务平台建设，创新土地流转模式，确保土地流转和规模经营的持续性、有效性及稳定性。深化省、市、区三级示范产业化联合体建设，加大对典型的宣传力度，为联合体发展营造良好氛围。